

**115 年度教育部補助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
大專校院特殊教育專責單位輔導人員特殊教育研習**

**【RB08-11501】親師溝通與合作—
「在理解與界線之間：大專特殊教育之親師合作關係建構」
實施計畫**

壹、依據

教育部 114 年 12 月 29 日臺教學（四）字第 1142805403 號函辦理。

貳、目的

本次研習內容重點：

- 一、協助大專校院資源教室輔導人員因應大專階段與前教育階段的「輔導核心轉換」，重塑親師合作定位。
- 二、透過理論脈絡與實務個案，提升輔導員的專業界線拿捏、溝通對話與跨團隊協調能力，引導家長從保護轉為賦權合作，共同建立「相互理解、相互支持、相互配合」的良性親師同盟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（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）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（特殊教育中心）。

肆、時間、地點及參加對象

- 一、時間：115 年 11 月 9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9：00 至 16：20。
- 二、地點：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及企業管理教育中心 A 棟九樓 A937CB 會議教室。
（臺北市大安區金華街 187 號）
- 三、對象：名額 50 人，北金區（臺北市、金門縣）大專校院特殊教育輔導人員優先錄取，其次為北區（新北市、基隆市、宜蘭縣、花蓮縣、桃園市、新竹縣／市）大專校院特殊教育輔導人員，報名未滿名額始開放跨區報名。

伍、報名方式

- 一、請於 115 年 10 月 30 日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。
（相關選單→研習報名→大專特教研習）
- 二、錄取名單將於 115 年 11 月 2 日公布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，請上網確認。
- 三、審核錄取後，若因故無法參加，請於正式開課前請假，吳方慈助理聯繫方式：
freda5075@gmail.com，(02)7749-5105。

陸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為尊重講師，請準時入場，研習開始逾 20 分鐘抵達者酌情扣減研習時數。
- 二、研習結束後請填答回饋問卷表單。
- 三、本場次研習全程參與並確實簽到、退者，將核發研習時數 6 小時，未簽退者則亦酌情扣減研習時數，請於研習結束後 7 日內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檢視時數。
- 四、本場研習備有午餐，請自備環保餐具及提袋。
- 五、本校停車位有限，請善用大眾交通運輸工具。
- 六、孕婦、身心障礙、行動不便及需其他特別服務者，請於研習報名時於備註欄中告知，以利中心協助安排。

七、考量因疫情或其他突發狀況導致研習安排需臨時變動，請務必留意 E-mail 或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的最新公告訊息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補充修正之。

柒、講師簡介

曾詩惠

現職：國立清華大學資源教室輔導員

學歷：國立清華大學特殊教育研究所碩士

經歷：國立清華大學資源教室資深輔導員 (20 年)

專長：個案管理、個別會談

榮譽：教育部 115 年度卓越特殊教育人員

教育部 108 年度優良特殊教育人員

捌、課程表

大專校院特殊教育專責單位輔導人員特殊教育知能研習

時 間	主 題
08：40～09：00	簽到、領取手冊
09：00～10：30	大專階段親師合作的角色定位與專業脈絡
10：30～10：40	休息
10：40～12：10	親師溝通的需求理解與專業界線
12：10～13：10	午休
13：10～14：40	親師互動實務案例與合作策略
14：40～14：50	休息
14：50～16：20	案例研討、經驗分享與綜合交流

玖、交通資訊

研習地點：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及企業管理教育中心 A 棟九樓 A937CB 會議教室
(臺北市大安區金華街 187 號)

交通工具：

一、捷運：

東門站：3 號出口(步行約 8 分鐘)

古亭站：5 號出口(步行約 15 分鐘)

二、公車：

0 南、214、214 直、237、253、606、670、671，至「公企中心」站

0 東、20、22、38、88、88 區、204、758、信義幹線，至「信義永康街口」站

(地圖)

